

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

主编 陈文新

# 钦定学政全书校注



【清】素尔讷等 纂修  
霍有明 郭海文 校注



武汉大学出版社

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

主编 陈文新

# 欽定學政全書校注

【清】素爾訥等 纂修

霍有明 郭海文 校注



武汉大学出版社

WUHAN UNIVERSITY PRESS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钦定学政全书校注/[清]索尔讷等纂修;霍有明,郭海文校注.一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9.9

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陈文新主编

ISBN 978-7-307-06978-7

I. 钦… II. ①素…[等] ②霍… ③郭… III. 考试制度—史料—中国—清代 IV. D691.4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51157 号

---

责任编辑:陶佳珞 韦芳玉      责任校对:刘 欣      版式设计:马 佳

---

出版发行: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电子邮件:cbs22@whu.edu.cn 网址:www.wdp.com.cn)

印刷:武汉中远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20.25 字数:441 千字 插页:4

版次:2009 年 9 月第 1 版 200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7-06978-7/D · 888 定价:120.00 元

---

版权所有,不得翻印;凡购买我社的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请与当地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 《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总序

陈文新

## (一)

科举是中国古代最为健全的文官制度。它渊源于汉，始创于隋，确立于唐，完备于宋，兴盛于明、清两代。如果从隋大业元年（605年）的进士科算起，到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被废除，科举制度在中国有整整1300年的历史。科举制度还曾“出口”越南、朝鲜等国，扩大了汉文化的影响。始于19世纪的西方文官考试制度，其创立也与中国科举的启发相关。孙中山在《五权宪法》等演讲中反复强调：中国的科举制度是世界各国中所用以拔取真才之最古最好的制度。胡适也说，“中国文官制度影响之大，及其价值之被人看重”，“是我们中国对世界文化贡献的一件可以自夸的事”<sup>①</sup>。

科举制度具有如此强大的生命力，其原因在于，它在保证“程序的公正”方面具有空前的优越性。官员选拔的理想境界是“实质的公正”，即将所有优秀的人才选拔到最合适的岗位上。但这个境界人类至今未达到过。不得已而求其次，“程序的公正”就成为优先选择。“中国古代独特的社会结构是家族宗法制，家长统治、任人唯亲、帮派活动、裙带关系皆为家族宗法制的派生物，在重人情与关系的社会文化背景下，若没有可以操作的客观标准，任何立意美妙的选举制度都会被异化为植党营私、任人唯亲的工具，汉代的察举推荐和魏晋南北朝的九品官人法走向求才的死胡同便是明证。”“古往今来科举考试一再起死回生的历史说明：自古以来，中国就是一个人情社会，人情与关系在社会生活中起着重要的作用，为了防止人情的泛滥，使社会不至于陷入无序的状态，中国人发明了考试，以考试作为维护社会公平和社会秩序的调节阀。悠久的科举历史与普遍的考试现实一再雄辩地证明，考试选才具有恒久的价值。”<sup>②</sup>从这一角度看，科举制度不但在诞生之初有着巨大的进步意义，而且在整个中国历史和世界历史上，都是一个了不起的创造。较之前代的选官制度，如汉代的察举、征辟制和魏文帝时开始推行的九品中正制等，科举制度都更加公正合理。

① 胡适：《胡适文集》第12册，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508页。

② 刘海峰：《科举学导论》，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113、136页。

作为一项从整体上影响国民生活的官员选拔制度，科举制度对于提高全民族的文化水准，其作用也是显而易见的。余秋雨曾说：“科举以诗赋文章作试题，并不是测试应试者的特殊文学天才，而是测试他们的一般文化素养。测试的目的不是寻找诗人而是寻找官吏。其意义首先不在文学史而在政治史。中国居然有那么长时间以文化素养来决定官吏，今天想来都不无温暖。”<sup>①</sup>丰富的常识、健全的理解力和良好的涵养是文官选拔的三个必要条件，而科举考试以经学、诗文、策问为主体部分，已足以满足文官选拔的基本要求。《儒林外史》第十一回写到一位擅长八股文的才女——鲁编修的女儿鲁小姐，她的那份功课单颇值得留意。“鲁编修因无公子，就把女儿当作儿子，五六岁上请先生开蒙，就读的是《四书》、《五经》；十一二岁就讲书读文章，先把一部王守溪的稿子读的滚瓜烂熟。教她做‘破题’、‘承题’、‘起讲’、‘题比’、‘中比’、‘成篇’。送先生的束脩，那先生督课，同男子一样。这小姐资性又高，记心又好，到此时，王、唐、瞿、薛，以及诸大家之文，历科程墨，各省宗师考卷，肚里记得三千余篇，自己作出来的文章，又理真法老，花团锦簇。”鲁小姐的这份功课单，明清时代的读书人见了，一定不会有陌生之感，因为他们正是打这条路上走过来的。鲁编修曾感慨说：“假若是个儿子，几十个进士、状元都中来了！”这提示我们，鲁小姐大体可以代表明清时代的进士水准。以鲁小姐为个案，我们可以明确地指出：鲁小姐不一定是优秀的学者（科举考试的目的本来就不挑选手学者），鲁小姐也不一定是文学天才（科举考试的目的本来就不挑选手文学天才），但她的文化素养之高是不容置疑的（科举考试的目的本来就是挑选文化素养较高、具有健全的理解能力和丰富常识的官员）。以鲁小姐为个案，我们还可以进一步指出：虽然明清时代进士的总量不大，即使加上举人和生员，他们在全部人口中所占的比例也不高，但是，鲁小姐这份功课单的使用人数却远大于进士、举人和生员的总和，社会的整体文化素养由此得到了提高。这是一个毋庸置疑的事实。以鲁小姐为个案，我们还可以附带指出：就明清时代的教育体制而言，国家的投资是很小的，其主体部分已分解到社会的基本单位——家庭。国家主要管考，用考试的办法促使国人学习知识，并没有花多少经费在办学上。以较少的国家投入而能达到激励国民普遍向学的效应，科举考试提供了可资借鉴的经验。

作为一项从整体上影响国民生活的官员选拔制度，科举制度对于维护我们这个幅员辽阔的多民族国家的统一稳定，其作用是无论怎样估计也不会过高的。胡适这位新文化运动的领袖，虽然一再愤愤不平地说到中国文化的种种不足，但在《考试与教育》一文中，他也毫不含糊地指出：在古代那种交通极为不便的情形下，中央可以不用武力来维持国家的统一是由于考试制度的公开和公平。胡适所说的公平，包括三种含义：一是公开考选，标准客观。二是顾及到各地的文化水准，录取的人员，并不偏于一方或一省，而是遍及全国。三是实行回避制度，“就是本省的人不能任本省的官吏，而必须派往其他省份服务。有时候江南的人，派到西北去，有时候西北的人派到东南来。这种公

---

<sup>①</sup> 余秋雨：《十万进士》，《收获》1994年第4期。

道的办法，大家没有理由可以反对抵制。所以政府不用靠兵力和其他工具来统治地方，这是考试制度影响的结果”<sup>①</sup>。这些话出于胡适之口，足以说明，即使是文化激进主义者，只要具有清明的理性，也不难看出科举制度的合理性。

作为一项从整体上影响国民生活的官员选拔制度，科举制度不仅具有历史研究的价值，而且有助于我们思考当今人事制度的改革问题。2005年，任继愈曾在《古代中国科举考试制度值得借鉴》一文中提出设立“国家博士”学位的设想。其立论前提是：我国目前由各高校授予的博士学位缺少权威性和公正性。之所以不够权威和公正，不外下述几个原因。其一，“各校有自己的土标准，执行起来宽严标准不一，取得学位后，它的头衔在社会上流通价值都是同等的”，这当然不公平。其二，研究生入学后，第一年大部分时间用在外语上，第二年大部分时间忙于在规定的某种等级的刊物上发论文，第三年忙于找工作，这样的情形，怎么可能培养出货真价实的博士？其三，几乎所有名牌大学都招收“在职博士生”，有的博士研究生派秘书代他上课，甚至不上课而拿文凭，这样的博士能说是名副其实的吗？只有设立“国家博士”学位，采用统一标准选拔人才，这样的“博士学位”才具有权威性和公正性。而国家在高级人才的选拔方面统一把关，不仅可以避免“跑”博士点和博士生扩招带来的许多弊病，有助于社会风气的改善，而且，由于只管考而不必太多地管教，还可以节省大量开支。就这一点而言，中国古代的科举制度的确是值得参考借鉴的。任继愈的这篇文章现已收入《皓首学术随笔·任继愈卷》（中华书局2006年版），有心的读者不妨一阅。

与任继愈的呼吁相得益彰，早在1951年，钱穆就发表了《中国历史上的考试制度》一文。针对民国年间（1911—1949年）人事管理腐败混乱的状况，他痛心疾首地指出：科举制“因有种种缺点，种种流弊，自该随时变通，但清末人却一意想变法，把此制度也连根拔去。民国以来，政府用人，便全无标准，人事奔竞，派系倾轧，结党营私，偏枯偏荣，种种病象，指不胜屈。不可不说我们把历史看轻了，认为以前一切要不得，才聚九州铁铸成大错”<sup>②</sup>。钱穆的意思是明确的：参考借鉴科举制度，有助于人事管理的规范化和公正性。1955年，他在《中国历代政治得失》一书中进一步指出：“无论如何，考试制度，是中国政治制度中一项比较重要的制度，又且由唐迄清绵历了一千以上的长时期。中间递有改革，递有演变，在历史进程中逐渐发展，这绝不是偶然的。直到晚清，西方人还知采用此制度来弥缝他们政党选举之偏陷，而我们却对以往考试制度在历史上有过上千年以上根柢的，一口气吐弃了，不再重视，抑且不再留丝毫顾惜之余地。那真是一件可诧怪的事。”<sup>③</sup> 现代中国的人事管理理应借鉴源远流长的科举制度，这是毫无疑问的。至于如何借鉴，则是我们需要认真思考的问题。

---

① 胡适：《胡适文集》第12册，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506页。

② 钱穆：《国史新论》，三联书店2001年版，第114~115页。

③ 钱穆：《中国历代政治得失》，三联书店2001年版，第89页。

## (二)

作为一项从整体上影响国民生活的官员选拔制度，科举制度以其“程序的公正”为国家选拔了大量行政官员，在提高全民族的文化水准和维护我们这个多民族国家的统一稳定方面，发挥了直接而巨大的作用，这是其显而易见的功能；它还有其他不那么显著却同样值得重视的功能，即意识形态功能和人文教育功能：科举制度以其对社会的整体影响力将儒家经典维持世道人心的作用发挥到极致。我们试就此略作讨论。

明清时代有一项重要规定：科举以《四书》、《五经》为基本考试内容。这一规定是耐人寻味的。《论语》、《孟子》等儒家经典是秦汉以来中国传统社会维系人心、培育道德感的主要读物。我们经常表彰“中国的脊梁”，一个毋庸置疑的事实是，秦汉以降，“中国的脊梁”大多是在儒家经典的教育下成长起来的。以文天祥为例，这位南宋末年的民族英雄，曾在《过零丁洋》诗中说：“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丹心”，就是蕴蓄着崇高的道德感的心灵。他还有一首《正气歌》，开头一段是：“天地有正气，杂然赋流形：下则为河岳，上则为日星。于人曰浩然，沛乎塞苍冥。皇路当清夷，含和吐明庭。时穷节乃见，一一垂丹青。”身在治世，正气表现为安邦定国的情志，身在乱世，则表现为忠贞坚毅的气节。即文天祥所说：“当其贯日月，生死安足论。”1282年，他在元大都（今属北京）英勇就义，事前，他在衣带中写下了这样的话：“孔曰‘成仁’，孟曰‘取义’。惟其义尽，所以仁至。读圣贤书，所学何事？而今而后，庶几无愧。”《四书》、《五经》的教诲，确乎是他的立身之本。

文天祥是宝祐四年的状元。这是一个值得关注的事实。它表明：进士阶层在实践儒家的人格理想方面，其自觉性远远高于社会的平均水平。宋代如此，明代如此，甚至连元代也是如此。清代史学家赵翼曾论及“元末殉难者多进士”这一现象：“元代不重儒术，延祐中始设科取士，顺帝时又停二科始复。其时所谓进士者，已属积轻之势矣，然末年仗节死义者，乃多在进士出身之人。”<sup>①</sup>接下来，赵翼列举了余阙、泰不华、李齐、李黼、王士元、赵琏、周镗、聂炳元、刘耕孙、丑闾、彭庭坚、普颜不花、月鲁不花、迈里古思等死难进士，最后归结说：“诸人可谓不负科名者哉，而国家设科取士亦不徒矣。”<sup>②</sup>在元末殉难的进士中，余阙（1303—1358年）是最早战死的封疆大臣。他的朋友蒋良，一次和他谈起国难，余阙推心置腹地说：“余荷国恩，以进士及第，历省居馆阁，每愧无报。今国家多难，授予兵戎重寄，岂余所堪。然古人有言：‘为子死孝，为臣死忠。’万一不幸，吾知尽吾忠而已。”余阙殉难后，蒋良作《余忠宣公死节记》，开篇即强调说：“有元设科取士，中外文武著功社稷之臣历历可纪。至正辛卯，

① 赵翼：《元末殉难者多进士》，《廿二史札记》卷30。

② 赵翼著、王树民校证：《廿二史札记校证》，中华书局1984年版，第706页。

兵起淮、颍，城邑尽废，江、汉之间能捍御大郡、全尽名节者，守豫帅余公廷心一人而已。”<sup>①</sup> 在余阙“擢高科”的履历与他忠勇殉节的人格境界之间，人们确认有其内在联系。无独有偶，《元史·泰不华传》在记叙元末另一著名的死节之臣泰不华（1305—1352年）时，也着重指出：其人生信念的基本依据是他作为“书生”所受的儒家经典教育。在与方国珍决战前夕，泰不华曾对部从说过一番词气慷慨的话：“吾以书生登显要，诚虑负所学。今守海隅，贼甫招徕，又复为变。君辈助我击之，其克则汝众功也，不克则我尽死以报国耳。”“书生”“所学”与捐躯“报国”之间关系如此密切，足见以《四书》、《五经》作为基本考试教材的科举制度，在维持世道人心方面的作用的确是巨大而深远的。

儒家经典维持世道人心的功能不仅泽及宋元，泽及明清，甚至泽及已经废除了科举制度的现代。其实这并不令人感到奇怪。原因在于，不少现代名流的少年时光是在科举时代度过的，他们系统地受过这种教育，耳濡目染，其人生观在早年即已确立并足以支配一生。儒家经典的生命力由此可见。科举制度的余泽亦由此可见。

这里我想特别提及五四新文化运动的领袖胡适，并有意多引他的言论。之所以关注他，是因为，世人眼中的胡适，只是一个文化激进主义者，以高倡“打倒孔家店”著称。人们很少注意到，胡适在表面上高呼“打倒孔家店”，但在内心仍对孔子和儒家保留了足够的敬意，是儒家人生哲学的虔诚信奉者和实行者。唐德刚编译《胡适口述自传》，第二章有胡适的如下自白：“有许多人认为我是反孔非儒的。在许多方面，我对那经过长期发展的儒教的批判是很严厉的。但是就全体来说，我在我的一切著述上，对孔子和早期的‘仲尼之徒’如孟子，都是相当尊崇的。我对十二世纪‘新儒学’（Neo-Confucianism）（‘理学’）的开山宗师的朱熹，也是十分崇敬的。”“在这场伟大的‘新儒学’（理学）的运动里，对那（道德、知识；也就是《中庸》里面所说的‘诚则明矣；明则诚矣’的）两股思潮，最好的表达，便是程颐所说的：‘涵养须用敬，进学则在致知。’后世学者都认为‘理学’的真谛，此一语足以道破。”同一章还有唐德刚的一段插话：“‘要提高你的道德标准，你一定要在“敬”字上下功夫；要学识上有长进，你一定要扩展你的知识到最大极限。’适之先生对这两句话最为服膺，他老人家不断向我传教的也是这两句。所以胡适之先生骨子里实在是位理学家。他反对佛教、道教乃至基督教，都是从‘理学’这条道理上出发的。他开口闭口什么实验主义的，在笔者看来，都是些表面账。吾人如用胡先生自己的学术分期来说，则胡适之便是他自己所说的‘现代期’的最后一人。”<sup>②</sup> 胡适是在少年时代接受儒家经典教育的，在经历了废止科举、“打倒孔家店”等种种变故后，儒家的人生哲学仍能贯彻其生命的始终，由此不难想见，在中国传统社会尤其是科举时代，儒家经典对社会精神风貌的塑造可以发挥多么强大的功

① 杨讷等编：《元代农民战争史料汇编》，中编第一分册，中华书局1985年版，第268页。

② 胡适：《胡适文集》第1册，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418、433页。

能。虽然生活中确有教育目标与实际状况两歧的情形，但正面的成效仍是不容忽视的。

“精神文明”是中国人常用的一个概念。“精神文明”是相对物质文明而言的，就个人而言，需要长期的修养，就民族而言，需要长期的培育。中国古人对这一点体会很深，所以常常强调“潜移默化”，经由耳濡目染的长期熏陶，价值内化，成为一种道德规范。如果这种道德规范大体近于人情，既“止乎礼义”而又“发乎性情”，它对社会的稳定，对人类精神境界的提升，都将发挥重要作用。这就是文化的功能。目前教育界所说的“深厚的人文知识素养，有助于塑造高尚的精神世界，提高健康的审美能力”，与这个意思是相通的。《四书》、《五经》作为科举时代的基本读物，人文教育功能是其不容抹杀的价值，并因制度的保障而得到了充分的发挥。

美国学者罗兹曼认为：科举制在中国传统社会结构中居于中心的地位，是维系儒家意识形态和儒家价值体系正统地位的根本手段。科举制在1905年被废止，从而使这一年成为新旧中国的分水岭：它标志着一个时代的结束和另一个时代的开始，其划时代的重要性甚至超过辛亥革命；就其现实和象征性的意义而言，科举革废代表着中国已与过去一刀两断，这种转折大致相当于1861年沙俄废奴和1868年的日本明治维新后不久的废藩。<sup>①</sup> 罗兹曼的意见也许是对的。而我想要补充的问题是：在科举制废止之后，如何才能保证《四书》、《五经》的人文教育功能得以继续发挥？

### (三)

科举制度曾经有过辉煌的历史，它对现代中国的发展更有足资借鉴的意义。整理与研究历代科举文献，其意义也需要从历史与现实两个角度加以说明：一方面是传承文化，传承文明，让这份丰厚的遗产充分发挥塑造民族精神的作用，另一方面是去粗取精，古为今用，让它在现实的中国社会重放异彩，成为人事制度改革的重要智力资源。这是我们编纂出版《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的初衷，也是我们不辞劳苦从事这一学术工作的动力。

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重点包括下述内容：

#### 1. 整理、研究反映科举制度沿革、影响及历代登科情形的文献。

唐代杜佑《通典》中特设“选举”类。从《新唐书》开始，历代正史多有《选举志》。历代《会要》、《实录》、《纪事本末》等史传、政书之中，相当一部分是关于科举制度沿革的资料。还有黄佐《翰林记》、陆深《科场条贯》、张朝瑞《明贡举考》、冯梦祯《历代贡举志》、董其昌《学科考略》、陶福履《常谈》、傅增湘《清代殿试考略》等一批专书。历代《登科录》和杂录类书籍，也保存了大量关于科举的材料。唐

<sup>①</sup> [美]吉尔伯特·罗兹曼主编《中国的现代化》中译本，江苏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335、635页。

代登科记多已散失亡佚，有清代徐松的《登科记考》可供参考。宋代以后的登科记保存较多，明清有关材料更为繁富。

## 2. 整理、研究与历代考试文体相关的教材、试卷、程文及论著等。

八股文是最引人注目的考试文体。八股文集有选本、稿本之分。重要的选本，明代有艾南英编《明文定》、《明文待》，杨廷枢编《同文录》，马士奇《澹宁居文集》，黎淳编《国朝试录》等；清朝有纪昀《房行书精华》，王步青编《八法集》；还有《百二十名家集》，选文3000篇，以明代为主；《钦定四书文》，明文4集，选文480篇，清文1集，选文290篇。稿本为个人文集。明清著名的八股大家，如明代的王鏊、钱福、唐顺之、归有光、艾南英，清代的刘子壮、熊伯龙、李光地、方苞、王步青、袁枚、翁方纲等人，均有稿本传世。相关著述数量也不少。清梁章钜《制义丛话》等，是研究八股文的重要论著。其他考试文体，如试策、试律等，也在我们关注的范围之内。这些科举文献，一般读者不易见到，或只能零零星星地见到一些，或虽然见到了也难以读懂，亟待系统地整理出版，以供研究和阅读。

《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的编纂出版预计需要8年左右的时间。前4年（2006—2009年）用来整理出版与科举相关的文献。在此基础上，后4年（2010—2013年）内陆续推出10本以上研究性著作。

《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第一批书目包括以下数种：《历代制举史料汇编》、《历代律赋校注》、《唐代试律试策校注》、《八股文总论八种》、《七史选举志校注》、《四书大全校注》、《游戏八股文集成》、《明代科举与文学编年》、《明代状元史料汇编》、《钦定四书文校注》、《翰林掌故五种》、《贡举志五种》、《〈游艺塾文规〉正续编》、《钦定学政全书校注》、《〈清实录〉科举史料汇编》、《梁章钜科举文献二种校注》、《二十世纪科举研究论文选编》。也许需要说明的是，此前曾有断代或内容单一的科举文献陆续问世，如台湾学生书局1969年出版了《明代登科录汇编》66种（未经整理），台湾成文出版社1992年出版了一大套精装本《清代朱卷集成》（未经整理），高等教育出版社2003年出版了由杨学为主编的7册10卷近千万字的《中国考试史文献集成》，宁波出版社2006年影印出版了《天一阁藏明代科举录选刊·登科录》（未经整理），龚延明主持的《中国历代登科录》也在编纂之中。所有这些都极有价值，但它们所涉及的只是某一类别，或限于登科录，或限于朱卷，或限于考试，尚不具备综合性的品格。我们这套综合性的历代科举文献，以涵盖面广和分量厚重为显著特征，可以从多方面满足阅读和研究之需。而在整理、研究方面投入的心力之多，更是有目共睹。我们的目的是为推进学术做出力所能及的贡献。

《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是一项规模宏大、任务艰巨、意义深远的大型出版文化工程。编纂任务主要由武汉大学专家承担，并根据需要从中国人民大学、南京大学、中国艺术研究院、厦门大学、华中师范大学、陕西师范大学、扬州大学、中南民族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等高校或科研院所聘请了若干学者。参与这一工程的各位专家

不辞辛苦，努力工作，保证了编纂进度和质量；武汉大学出版社鼎力支持中国第一部综合性的《历代科举文献整理与研究丛刊》的出版。所有这些，我们将永远铭记在心。

2008年12月28日

于武汉大学

## 前　　言

《钦定学政全书》一书，为清乾隆三十八年，理藩院尚书署礼部尚书素尔讷等奉旨纂修。乾隆三十九年纂成，钦定由武英殿刊印交礼部颁发直省。该书将原书门类详加分别、增改，凡积年谕旨及礼部议复臣工条奏中有关学校者，俱按门编入，共成八十卷。内容包括学宫事宜、学校条规、颁发书籍、崇尚实学、厘正文体、书坊禁例、学政事宜、考试场规、生童试卷、考试题目、阅卷关防、考核教官、优恤士子、整饬土习、清厘籍贯、帮补廪增、贡监事例、学额总例、各省事例、乡饮酒礼、承袭奉祀等各个方面，便于各省学政和各级学校遵照执行。该书对于我们今天了解清朝的科举制度和科举文化也颇有文献价值。

关于此书的版本，从现在所搜集到的信息来看，有两种影印本出版。一为上海古籍出版社《续修四库全书》第828册之影印版，据辽宁省图书馆藏清乾隆三十九年武英殿刻本影印原书；一为台北文海出版社沈云龙主编《近代中国史料丛刊》第三十辑第293种之影印版，据清乾隆三十九年武英殿刻本影印原书，未言出处。从原书的刊刻质量看，文海版较上古版更为精良，故本书的点校注释即以文海版为底本。

关于本书的领衔纂修者，台北文海出版社印行之《钦定学政全书》封面作素尔纳等纂修，上海古籍出版社印行之《钦定学政全书》则作素尔讷等撰。我们从文海本《全书》前所收录的清乾隆三十八年和三十九年礼部所上的两道请修《学政全书》奏折来看，该书系由当时的理藩院尚书署礼部尚书素尔讷领衔纂修。台北文海出版社印行之《钦定学政全书》封面作素尔纳，实误。按，《清史稿·艺文二》“政书类铨选科举之属”中载：“《学政全书》八十卷。乾隆三十九年，素尔纳等奉敕撰。”或即为此误所本。据《清史稿·部院大臣年表四》载：乾隆三十六年至乾隆四十一年，迁素尔讷理藩院尚书。故本书的领衔纂修者应为素尔讷。

在本书的正文前，收录有两道清乾隆年间礼部请修《学政全书》的奏折，未曾圈点。该奏折系说明续修《全书》的原委及续修的具体方案，对了解《全书》的形成过程有一定的帮助。因此，我们也一仍其貌，并加以标点注释。为阅读方便起见，还加上“清礼部请修《学政全书》奏折一”、“清礼部请修《学政全书》奏折二”的标题，以便于读者查阅。

在本书的整理过程中，我们先对原文加以新式标点。按原书除弁首的两道礼部奏折

外，正文之右侧已有前人圈识，但十分粗略，且舛误极多。书中许多谕旨及臣工条奏、礼部议复，内容颇长，未曾分段，也都据文意进行了适当分段，以利于读者阅读。此外，对原文排版中出现的一些错误，甚至是原文的一些疏漏，也都进行了悉心的校正，并加以注释说明。在此基础上，对本书中所涉及的典章制度、名物掌故等也都尽可能详尽地作了注释。具体分工如下：霍有明承担该书前半部分至第四十三卷的标点，郭海文承担后半部分第四十四卷至第八十卷的标点，全书校注和清样校对则由霍有明完成。

最后需要说明的是，在注释的过程中，我们曾参考了《康熙字典》及《辞海》、《辞源》、《汉语大辞典》、《现代汉语辞典》等多部工具书，特此声明，并谨致谢忱。因该书内容繁多，体制庞杂，囿于我们自身的学力和时间，本书的整理工作诚恐疏误难免，尚希专家、学者不吝赐教。

# 目 录

前 言 .....	1
清礼部请修《学政全书》奏折一 .....	1
清礼部请修《学政全书》奏折二 .....	2
《钦定学政全书》正文（八十卷） .....	5
卷一 学官事宜 .....	5
卷二 学校规条 .....	8
卷三 采访遗书 .....	13
卷四 颁发书籍 .....	18
卷五 崇尚实学 .....	24
卷六 厘正文体 .....	26
卷七 书坊禁例 .....	32
卷八 学政事宜 .....	34
卷九 考试事例 .....	37
卷十 学政关防 .....	39
卷十一 学政按临 .....	44
卷十二 考试场规 .....	49
卷十三 生童试卷 .....	52
卷十四 考试题目 .....	55
卷十五 取录经解 .....	59
卷十六 默写经书 附停止改经 .....	61
卷十七 阅卷关防 .....	63
卷十八 临文恭避 .....	64
卷十九 发案发落 .....	67
卷二十 解卷解册 .....	70
卷二十一 提调事例 .....	74
卷二十二 童试事例 .....	77
卷二十三 考核教官 .....	83
卷二十四 约束生监 .....	88

卷二十五	优恤士子	92
卷二十六	整饬士习	94
卷二十七	举报优劣	101
卷二十八	季考月课	106
卷二十九	寄籍入学	108
卷三十	清厘籍贯	111
卷三十一	区别流品	118
卷三十二	丁忧告假	121
卷三十三	复姓改名	124
卷三十四	原名应试	126
卷三十五	告给衣顶	127
卷三十六	录送科举	128
卷三十七	帮补廉增	132
卷三十八	罚赎对读	135
卷三十九	贡监事例上 恩贡 拨贡	138
卷四十	贡监事例下 岁贡 副榜贡 优贡优监 恩监 例贡例监	145
卷四十一	贡监应试	151
卷四十二	学额总例	154
卷四十三	八旗学额	155
卷四十四	奉天学额	157
卷四十五	直隶学额	160
卷四十六	江苏学额	166
卷四十七	安徽学额	170
卷四十八	浙江学额	173
卷四十九	江西学额	176
卷五十	福建学额	179
卷五十一	河南学额	183
卷五十二	山东学额	186
卷五十三	山西学额	191
卷五十四	湖北学额	195
卷五十五	湖南学额	199
卷五十六	陕甘学额	204
卷五十七	四川学额	212
卷五十八	广东学额	219
卷五十九	广西学额	223
卷六十	云南学额	227

卷六十一	贵州学额	232
卷六十二	商籍学额	236
卷六十三	增广学额	238
卷六十四	顺天事例	241
卷六十五	各省事例	245
卷六十六	旗学事例	250
卷六十七	商学事例	260
卷六十八	卫学事例	263
卷六十九	土苗事例	267
卷七十	官学事例上 宗学 觉罗学 咸安官学 景山学 盛京各学	271
卷七十一	官学事例下 八旗官学 八旗义学 世职官学 附礼部义学	279
卷七十二	书院事例	285
卷七十三	义学事例	287
卷七十四	讲约事例	291
卷七十五	乡饮酒礼 附《仪注》并图	295
卷七十六	名宦乡贤	299
卷七十七	学习序班	302
卷七十八	充补赞礼	304
卷七十九	挑选佾舞	306
卷八十	承袭奉祀	308
后记		309

# 清礼部请修《学政全书》奏折一<sup>①</sup>

理藩院尚书<sup>②</sup>署礼部尚书<sup>③</sup>臣素尔讷<sup>④</sup>等谨奏：

为奏闻事：查乾隆三十二年臣部议复陕西学政<sup>⑤</sup>吴绶诏条奏部颁《学政全书》，所有钦奉谕旨及部议奏准各案，在乾隆二十一年四月以前者，俱已<sup>⑥</sup>续载书内；其二十一年四月以后者，未经载入，虽节经部札知照，但官吏更替，文卷参差，遇事检查，不无遗漏，请续增《全书》刊发等语。查臣部现在纂辑则例，俟告成后，将有关学校者续入《全书》，刊刻颁发等因。奉旨：依议。钦遵在案。

兹臣部则例已于本年四月内进呈，荷蒙钦定。应即遵照原议续增《学政全书》颁发。惟是臣等现在详加翻阅，查则例内学校、贡举等门，俱仿照各部体式，撮举现行事例，未及详叙案由。原以卷宗浩繁，遇有应办事件，臣部存贮册档可稽，毋庸烦复编载。至《学政全书》，关系各省事宜，凡新旧损益更改之处，必原委詳明，始足以昭遵守。臣等公同酌议，应仍拣派司员，将乾隆二十一年以后钦奉谕旨暨内外臣工<sup>⑦</sup>条奏复准各原案，逐一检核，按门添辑，缮册进呈御览，伏候钦定颁发。

至所需供事，虽档案繁多，究系增辑，无须多人。臣等拟于经制书吏内择其勤慎者，酌选十名，足敷缮写供役。一切纸张、饭食，均自行备办，毋庸开销公项。臣等仍督同核校，以期迅速蒇事<sup>⑧</sup>。再臣等正在办理间，于六月初二日据湖南学政褚廷璋咨送原奏内称，校试之暇，将原颁《全书》应增条例，次第编入成书，恭呈御览。并声明档案不全，分别咨查汇纂等语。查各省学制、员额情形不同，无论湖南一省。档案不全，不足以该全书。即辗转于各学臣咨查，恐俱屡经官吏更替，文卷阙佚，仍多挂漏<sup>⑨</sup>。既不可以通行各省，并不足为该省信守，殊为无益。应请行令该学政停止，统俟臣部增辑告竣时，一体颁发。是否有当，伏祈训示遵行。

为此谨奏。

乾隆三十八年六月二十四日奏。本日奉旨：依议。钦此。